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薛禾渝

電話：03-8462860#372

電子信箱：xue87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401203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0611海洋委員會函文1140006563、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
(376550000A_1140120322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4012032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海洋委員會海域活動安全宣導影片，請貴校廣為宣傳
提升民眾及師生安全意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4年6月18日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
114001975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海洋委員會函文及《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》
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 2025/06/23 文
交 18:45:24 章

114/06/23



1140001765